济南市环境研究院实验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NCZ(SDLD)-GK-2018-0002

招　　标　人：济南市环境研究院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3
第二部分 投标单位须知.....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5
一、说明.....9
二、招标文件.....11
三、报价文件编制.....12
四、报价文件递交.....17
五、公开报价.....18
六、合同签订.....24
七、成交服务费.....25
八、处罚、质疑.....25
九、保密和披露.....27
十、解释权.....28
第三部分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29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29
第五部分 附 件.....46
第六部分评分细则（共 100 分）.....64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济南市环境研究院实验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济南市环境研究院实验设备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JNCZ(SDLD)-GK-2018-0002

三、采购项目分包情况：

包号	货物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包一	三重四级杆液-质谱仪	415
	土壤臼式研磨仪	
	土壤筛分仪	
	固相萃取装置（带定量浓缩）	
	热脱附	
	吹扫捕集进样器	

四、供应商资格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 ）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报名时须携带）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企业资格,且在人员、设备、资金能力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进口产品需提供制造商（或全国总代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书（授权可追溯）；

（4）供应商出具检察机关的《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时间上至少涵盖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报名期间）；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款。

五、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18 年 4 月 26 日至 2018 年 5 月 3 日 9:00—11:00,14:00—16: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地点：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财务部

3、方式：根据济南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的投标人必须在济南市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www.jngp.gov.cn/index.action）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再携带以下证件到代理机构进行现场报名。请携带：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2）开户许可证；（3）近三个月社保记录、近三个月完税证明；（4）近三年无重大犯罪记录声明及检察机关出具的《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5）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以上证件需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份，否则不予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提交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4、标书制作工本费：500 元/份， 售后不退。

五、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8 年 5 月 22 日 9:00 至 2018 年 5 月 22 日 9:30（北京时间）

地点：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站前街）

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18 年 5 月 22 日 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站前街）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济南市环境研究院

联系人：张蓓蓓

联系方式：0531-66626188

2、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济南市高新区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 系 人：葛园园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 转 8007

邮　　箱：SDLDZBDL@163.com

发布人：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18 年 4 月 25 日

第二部分　投标单位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容规定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济南市环境研究院实验设备采购项目
2	招标人	招标人：济南市环境研究院 联系人：张蓓蓓 电　话：0531-66626188
3	招标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单位：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葛园园 电话：0531-88809762-8007 电子邮件：SDLDZBDL@163.com
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验收标准	根据国家或行业相关规定进行验收。
6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付款 60%，待设备到货后，安装调试运行正常，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中标方开立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再付 40%。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需向采购方支付合同款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服务期结束 30 日内无息退还。
7	供货日期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货到后中标方负责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8	合格投标单位	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9	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须在 2018 年 5 月 7 日 12:00 前，以 电汇 的形式交纳保证金：包一:人民币捌万叁仟元整；

		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支出，保证金递交时间以采购代理公司实际到账为准，投标保证金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须在备注栏注明“**【济南市环境研究院实验设备采购项目】**报价保证金 ”。 **开户单位：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会展中心分理处** **帐　　号：15132401040008055**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并交由招标代理公司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保证金。（采购代理费于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交纳）。逾期办理造成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保证金退还办理流程：请携带供应商对招标代理公司开的退保证金收据及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公司财务部办理。** **电话：0531-88809761-8003**
10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文档一份（Word/Excel 版本，电子版投标表必须是可读的 Excel 格式，电子版采用的存储介质应为 U 盘）
11	装订方式	胶装（采用胶粘形式，逐页编码打印装订）。
1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递交时限	递交地点：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站前街 9 号） 提交时限：2018 年 5 月 22 日 9:00-9:3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18 年 5 月 22 日 9:30（北京时间）
1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14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18 年 5 月 22 日 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站前街 9 号）

15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合格投标人条件：（1）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2）开户许可证；（3）信用查询结果网页截图；（4）检察机关出具的《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5）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 **（资格审查需要的以上证件须提供原件，无需密封。于投标报价文件同时递交）；**
16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7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开标一览表上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1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于 2018 年 5 月 4 日 16：00 前将有关招标文件中需要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报送或邮件至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发送 WORD 电子版），在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不予受理，视为认同招标文件所有要求与条款。 招标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按法律规定进行答复。
19	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现场
20	预算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超过预算的，其投标将被否决。预算详见招标公告第三条
21	履约保证金	无
22	中标单位的确定	推荐中标候选人
23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节能、环保产品。

		1）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分别给予所属节能、环保产品的评标价格 5%的价格扣除；节能、环保产品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节能具体计算方式为：节能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3）环保具体计算方式为：环境标志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4）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显著位置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当前页复印件，未按要求列明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5）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列明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6）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2、中小企业优惠办法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 6%的价格扣除；小微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具体计算方式为：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3）如投标人为小微企业，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证

		明材料原件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4）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5）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3、残疾人企业 1）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24	封套上写明	招标人地址： 招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一、说明

1. **招标人**

系指 济南市环境研究院

2. **招标代理机构**

系指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合格投标人**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 ）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报名时须携带）

（2）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企业资格,且在人员、设备、资金能力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进口产品需提供制造商（或全国总代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书（授权可追溯）；

（4）供应商出具检察机关的《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时间上至少涵盖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报名期间）；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款。

3.2 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 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包的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2）单个分包为单一货物的，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规格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该分包的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3）同一分包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投标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投标。

4. 货物定义

4.1 “招标货物”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非进口及进口产品。

4.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4.3 政府招标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自主创新产品是指

纳入国家、省、市政府有权部门认定发布的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且经过认证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5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本招标文件共分六部分，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第五部分 附件

第六部分 评分细则表

7. 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

7.1 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可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澄清要求应在 2018 年 5 月 4 日 16：00 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7.2 招标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发给要求澄清的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提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任何时候，招标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用补充文件的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该澄清和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将向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发出。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当日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

7.4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与开标时间，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通知。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报价文件编制

8. 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提交的报价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8.2 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8.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8.4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报价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审小组有权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取消其报价资格。

9. 报价文件构成

报价文件由报价函、资格证明文件、报价表、技术文件及商务文件构成。

9.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报价申请及声明（附件一）

9.2 资格证明文件

以下内容要求投标人在报价文件中附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否则其报价无效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2017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2018 年开具的近三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2018 年开具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信用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

（3）银行开户许可证；

（4）进口产品需提供制造商（或全国总代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书（授权可追溯）；

（5）检察机关出具的《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6）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7）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9.3 报价表

1）报价一览表（见附件三）；

2）报价明细表（见附件四）；

9.4 技术文件

1）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包括宣传彩页、手册、说明书等；

2）报价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配件及特殊工具清单

3）货物安装、验收标准

4）投标货物售后服务（投标货物的保修期、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的程序、内容及措施）

5）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包括联系人、详细地址、电话、传真）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

7）技术规格偏离表（见附件）；

9.5 商务文件

1）为使货物正常、连续地使用，应提供招标人使用该货物所需的完整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价格。

2）售后服务条款；

a 对货物负责安装、调试、培训；

b 提供及时、迅速、优质服务的承诺，迅速快捷地提供货物的备品备件，保证招标人能够及时买到货物所需的备品备件和易损件；

c 提供中标货物齐全的资料（进口货物必须包括中文和英文的使用说明、安装手册、维修手册、专用工具和相应质检手续证明文件）；

d 货物出现故障后，响应及排除故障时间；

e 详细培训计划：时间与地点、人数、费用、内容、次数；

f 投标人对提供的所有货物，明确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期内，除人为因素损坏外，

全部免费维修；

g 质量保证期以后的维修、维护内容及服务方式、范围和收费等情况。

3) 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六）

4) 其他

10. 报价

10.1 本次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报价含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检验、运输、保险及因购买货物和服务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等全部费用。

10.2 投标人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相应填写报价一览表。投标单位对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备注处注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方案和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和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10.3 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0.4 投标人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报价。

10.5 对于进口货物，投标人应充分理解采购要求，并确保设备合法进口。综合单价为运至招标人项目的现场后安装调试后的价格，应含到岸价，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所有清关费用及国内运保费、装卸费、保管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培训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10.6 进口货物在交货时要向招标人出具进口货物报关单、税单、原产地证明、进字号注册证等进口证明材料。

11. 报价文件装订与编写

11.1 投标人必须将报价文件（一份正本、五份副本）中的有关文件按上述顺序排列装订成册（胶装），并在首页编制“报价文件目录”。

11.2 **投标人应准备六份报价文件，一份正本和五份副本以及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三份。在报价文件上要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并注明包号。投标人应保证报价文件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严格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如果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与报价文件正本有差异，以报价一览表为准；报价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与报价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11.3 报价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

11.4 报价文件应严格按照报价文件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报价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报价文件，其报价有可能被拒绝。

11.5 因报价文件字迹潦草、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2. 报价文件签署

12.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报价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报价一览表上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单位公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如投标单位对报价文件进行了修改，则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或加盖公章。

12.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13. 报价文件密封和标记

13.1 投标人应将报价文件正、副本密封送达，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密封件格式见附件九）：

1）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

2）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传真

13.2 为方便公开唱价，请投标人将准备三份“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并注明报价一览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与报价文件同时提交。

13.3 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法人章并注明“于____年___月___日时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3.4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对报价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报价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4. 报价保证金

详见投保人前附表。

15. 报价有效期

15.1 从报价文件截止之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90 日。报价书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报价将被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在报价有效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报价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报价保证金；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其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报价文件的其他内容。

四、报价文件递交

16. 报价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6.1 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报价截止日期的，则按招标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6.2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报价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

17. 报价文件签收

17.1 招标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时间前接收合格的报价文件，投标人同时签字确认。

17.2 报价文件须采用纸质形式，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提交的报价不予接受。

17.3 对投标人提交的报价文件在报价截止时间后不予退还。

18. 报价文件修改与撤回

18.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报价文件，并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18.2 投标人对报价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8.3 撤回报价的要求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18.4 报价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报价文件，公开报价仪式后撤回报价的行为将被记入不良记录名单，其报价保证金不予退还，投标单位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五、公开报价

19. 公开报价

19.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报价。公开报价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采购单位、投标人和有关方面的代表参加。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9.2 公开报价时，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经投标人签字确认。

19.3 工作人员当众拆启报价文件，唱价员宣读投标单位名称、报价和其它主要内容。

19.4 记录员将唱价内容分项记录，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20. 组建评标委员会

招标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招标人及有关方面的专家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根据招标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成交投标人。

21. 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公开招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过程中遵守以下原则：

21.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标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1.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21.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1.4 保密性原则：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1.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标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人。

22. 初步评审

22.1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2.2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否决。

1）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或是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3）开标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4）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不参加开标会议的；

（5）投标报价超采购预算的；

（6）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8）供货时间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付款方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0）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不仅被视为无效，而且招标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2）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3）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4）投标人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5）在整个投标、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中标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或以

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或串通投标的；

（6）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3）废标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人的报价。

（1）在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2.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评标，不依据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文件评审。

22.4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2.5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标，对超出项目预算的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报价予以淘汰。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报价文件的澄清

23.1 为有助于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询问。评标委员会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单位对其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

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构成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报价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可拒绝该报价。

23.2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单位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单位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报价。

24. 综合评审

24.1 初步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对合格投标人的以下内容进行综合分析和比较：

24.2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4.3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综合分析，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1）报价的合理性和客观性；

2）货物的性能指标及使用寿命；

3）整体方案的合理优化、先进性；

4）售后服务条款（含交货、安装及调试）；

5）技术及商务有无偏离；

6）投标人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

7）投标人的经营业绩；

8）优惠条件；

9）其他。

24.5 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24.6 无论在评标过程中或其他任何时侯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拒绝，若中标，则无效。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恶意串通投标的；

4）其他任何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公正性的活动。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做进一 步评定。

25. 确定成交投标单位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审结果，采用评标分最高的投标人做为中标人或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

26 评审过程保密

公开报价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意向等，均不向投标单位或者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27. 投标单位瑕疵滞后的处理

27.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单位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招标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投标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报价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投标单位被拒绝或被取消该投标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

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单位承担。

27.2 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订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投标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在此情形下准备考虑维持结果，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投标单位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所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投标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措施。

28. 特殊情况下的处理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单位的报价。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投标人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合同签订

29. 中标通知

29.1 评审结果将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济南市政府采购网、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上公布，确定成交投标人并发布成交公告，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成交投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未成交的投标单位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9.2 在报价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将向成交投标单位签发《中标通知书》。《中

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投标单位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0. 签订合同

30.1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评审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30.2 报价文件、中标单位的报价文件以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0.3 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1. 拒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责任：中标（成交）后双方应在中标公示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不履行合同约定条款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 履约保证金

无

七、成交服务费

32.1 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

32.2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按中标金额的 1‰向公证处交纳公证费。（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收取）。

32.3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八、处罚、质疑

33 处罚

33.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单位的报价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投标单位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1)公开报价后在报价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报价；

2)中标单位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中标单位与招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中标单位不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6)中标单位其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7）提供虚假资质谋取中标的。

34 质疑

34.1 报价投标单位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招标代理机构只接受相关制造厂商针对本招标文件中相关设备性能技术指标的疑问和质疑。

34.2 报价投标单位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4.3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开标时间；

（2）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3）质疑相关证明文件或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

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4）质疑投标单位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5）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等。

34.4 报价投标单位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报价投标单位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代理机构/集中招标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4.5 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报价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报价投标单位和其他有关报价投标人，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4.6 对于中标结果的质疑，以公布成交结果的日期为准，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九、保密和披露

35. 保密和披露

35.1 投标单位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5.2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单位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披露。

35.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单位或中标单位同意而可以披露

关于招标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单位或中标单位的名称及地址、招标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解释权

36.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第三部分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质保：除有特别说明外，所有设备安装验收合格后 1 年内，全机免费保修；免费质保期满后，中标单位提供 1 年的（免人工费和差旅费，仅收取更换的零部件的费用）的优惠维修服务；所有修理或更换的部件均顺延享受一年保修期。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培训：到货后，中标单位免费提供全面安装工具及调试所需的各项辅助设备、材料；由仪器工程师免费安装，保证设备正常运行。仪器安装后，安装工程师为采购人进行现场培训；至少提供 2 人免费培训。

一、三重四级杆液-质谱仪

1 液相色谱仪部分（核心产品）

1.1 系统要求：超高效液相色谱主机一台（与质谱主机同一品牌），包含：二元高压输液泵、脱气机、高压混合器、输液泵自动清洗单元、柱温箱、自动进样器、网络化系统控制器；

1.2 二元梯度高压泵

1.2.1 流速范围： 0.0001-10.0000mL/min，0.1ul/min 步进

1.2.2 流速准确度：≤1%

1.2.3 流速精密度：≤0.06%

1.2.4 梯度变化步进：0.1%

1.2.5 最高耐压：≥18000psi

1.2.6 泵头清洗：自动标配

1.2.7 组成方式：两台独立高压送液泵构成的二元梯度系统

1.3 五路在线脱气机

1.3.1 五路脱气方式：在线真空脱气

1.4 全自动进样器（可降温）

1.4.1 样品盘容量：≥110 位

1.4.2 进样范围：0.1~50μL

1.4.3 进样准确度：≤±1%

1.4.4 进样针清洗：自动（标配），可选清洗液 3 种以上

1.4.5 温度控制：4-40 度

1.4.6 最大耐压：≥18000psi

1.4.7 进样精度：0.2 % RSD 以下

1.4.8 交叉污染：咖啡因 0.0015%以下（5μL 进样,无清洗）

1.4.9 进样速度：<12s

1.5 降温型柱温箱

1.5.1 控温范围：室温以下 10 度～80 度

1.5.2 控温准确度：±0. 5℃

1.5.3 柱容量：≥6 根

1.6 高压切换阀

1.6.1 阀类型：2 位 6 通高压阀

1.6.2 最大耐压：大于 5000psi

1.6.3 内径：0.3mm

1.6.4 PH 范围: PH1-PH10

2.质谱部分（核心产品）

2.1 质量范围 m/z：涵盖 5-2000 amu 或更宽

2.2 灵敏度：（提供权威第三方机构仪器检测证书灵敏度证明文件）

2.2.1 ESI 源正离子方式：1pg 利血平，MRM（609->195）,信噪比 S/N >270000:1（RMS）

2.2.2 ESI 源正离子方式：1pg 利血平 MRM（609->195）,峰峰比> 30000：1

2.2.3 APCI 源正离子方式：50fg 利血平 MRM（609->195）,信噪比>2000(RMS)

2.2.4 ESI 负离子方式：1pg 氯霉素，信噪比>270000:1 (RMS)

2.2.5 重复性：氯霉素，0.01ppb，6 次重复进样，20ul 进样，CV ≦ 2%

2.3 质谱分辨率（FWHM)：样品(利血平)结果 m/z609 处 FWHM<0.4u

2.4 质量准确度：样品(利血平)实测值与理论值之间的误差<0.1u

2.5 定量重现性：分别检测猪尿样中 0.1ppb 的盐酸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和沙丁胺醇三种“瘦肉精”，每种连续重复检测 6 次，RSD＜3% ；

2.6 质谱最大扫描速度：最小步径为 0.1Da ，大于 28000 Da/sec

2.7 正负离子切换速度：≤8ms(不损失灵敏度的情况下)，实现正、负离子同时采集

2.8 定量动态线性范围：>10^6

2.9 交叉污染 cross talk（串扰）：< 0.01%

2.10 质谱最小延迟时间：≤1msec

2.11 质谱 MRM 最小驻留时间（Dwell Time）：<1msec

2.12 MS 到 MS/MS 切换时间：<1msec

2.13 质量稳定性：＜0.1amu /24hr；

2.14 MRM 通道数量：一次进样，不分时间段，可以至少同时检测 30000 个 MRM 离子对，并保证灵敏度和重现性不受损失。

2.15 MRM 通道速度：>500MRM/s

2.16 MRM 同步扫描：同步检查扫描在 MRM 或其它事件的同时，可触发 Q3 扫描，同时实现定性定量；能自动按照离子对数目自动优化 loop 事件；

2.17 离子源接口：离子源切换方便、快速，无需放空质谱真空系统即可更换 ESI、APCI 或 DUIS 离子源。

2.18 离子源流速范围：正/负 ESI 接口：1uL/min～2mL/min；

2.19 ESI 离子源加热气设计：独立的离子源加热辅助气设计，针对不同化合物可设定不同的分析温度,保证获得最优的离子化效果

★2.20 质量分析器：串联四极杆型质量分析器，双曲面全金属钼四极杆，不接受其他材质。

2.21 Q1 四极杆设计：Q1 带有预四极杆和后四极杆用作离子聚焦和抗污染功能有效降低中性分子引起的背景噪声。具备 Q1 扫描或 Q1 选择离子监测 SIM 功能，可任意设置。

2.22 Q2 碰撞室设计：碰撞室采用多极杆超快速碰撞室，实现快速 MRM 性能，能有效消除记忆效应和交叉污染；碰撞池采取先进的马蹄型加速电势场（曲线型）加碰撞气压控制，同时进行线性高压加速，可有效消除记忆效应和交叉污染；

2.23 Q2 碰撞室高压加速技术：在超高速扫描 30000Da/s 的情况下高质量端的信号强度稳中有升，避免了因扫描速度加快造成的质量检测范围狭窄。

2.24 Q3 四极杆设计：Q3 前端带有预四极杆用作离子聚焦和抗污染功能有效降低中性分子引起的背景噪声。

2.25 高灵敏度检测器：离轴连续打拿电子倍增器，动态范围：8×10^{6}，检测器前端采用具备离子聚焦及中性噪音过滤功能的电子透镜设计，可大幅度降低背景噪音、提高离子响应值。

2.26 检测器：光电倍增管保用 10 年（制造商出具保函）或电子倍增管保用 3 年（制造商出具保函见投标书）；

3. 真空系统

3.1 主泵（分子涡轮泵）：三入口涡轮分子泵 1 部，40 升/秒，260 升/秒，210 升/秒总计 510 升/秒

3.2 机械泵：28m3/hr 油旋转泵

4. 操作系统

4.1 操作软件： Microsoft Windows 10 以上中文操作环境，软件提供液相和质谱联用的全自动控制；简单的用户界面可以实现高效能的仪器调谐和方法优化，包括碰撞气压力和碰撞能量的自动优化，并可利用优化参数方便地建立分析方法；可进行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有建立数据库功能，谱库检索功能，自动校正和全自动分析功能，全自动定量软件。

4. 2 质谱软件自动 MRM 参数生成优化功能，不需要手动逐条输入 MRM 参数。可以不需要注射泵，直接液相联机柱上进样即可 MRM 自动优化。一键式触发全自动定量数据处理和报告功能。同时可以采用手动模式修改 MRM 参数及其它定量批处理方法

4.3 提供中国农业部登记在册的 440 种以上农药质谱数据库及数百种兽药数据库，包括 MRM 参数，Q1 电压设置、Q2 碰撞能量及电压设置、Q3 电压设置，参考定量离子对和定性离子对数据库。包含相关化合物的标准品参考标准曲线。

4.4 质谱软件报告可中文显示，可自由添加、修改、提取化合物的信息，分析和处理方法。

4.5 扫描功能：具有全扫描(Full Scan)、选择离子扫描(SIM)、选择反应串联质谱扫描(SRM)、子离子扫描（Product Ion Scan）、母离子扫描：（Precursor Ion Scan）、中性丢失扫描（Neutral Loss Scan）、多反应监测扫描（MRM）、混合扫描（Mixed Scan Mode）、正/负离子快速切换扫描。

4.6 自动调谐：在正离子和负离子模式均可以进行灵敏度和分辨率的自动优化，进行质量校正；

4.7 知名品牌商用台式计算机，配置为正版 Windows 10 操作系统，CPU: Intel Corei7 3770 3.4GHz；主板 Intel Q77；内存：DDR3 1333 4G；硬盘：1TB；显卡：AMD HD7450 独立显卡，1GB 显存；网卡：1×1000M 以太网卡；显示器：22 寸以上宽屏液晶；DVD 刻录机；光电键鼠。

4.8A4 彩色激光打印机（满足主机设备要求即可）

4.9 UPS 稳压器：（满足主机设备要求即可）

5.基本配置

1. 二元高压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1 套，串接四极杆液质主机 1 台，高压流路切换阀 1 个，含两年消耗品包，质谱控制软件 1 套，进口液质配套用氮气发生器 1 台，原厂中文工作站软件 1 套，农残兽残及水质检测数据库和方法包一套。

6.技术服务

1.1 中标仪器厂商在中国境内应有专门负责的经验丰富的维修工程师和专门的技术应用支持工程师，应拥有自己建立的培训中心和应用实验室。

1.2 中标单位协助我单位进行安装前的准备工作，提供相关的布局图和设计要求，提供实验室建设安装资料并作相应的指导。

1.3 到货后，中标单位免费提供全面安装工具及调试所需的各项辅助设备、材料，由仪器工程师免费安装，保证设备正常运行。仪器安装后，安装工程师为采购人进行现场培训。

1.4 中标单位为采购人提供 2 人参加公司举办的仪器培训班。

1.5 如果仪器出现故障，在接到我所维修服务的请求后，仪器公司工程师应在 2 小时内作出应答，进行电话指导、网上诊断协助排除故障。必要时，在 4 小时内到达现场。

1.6 提供配套的调试工具和其他专用工具，提供全套仪器操作说明书。

二、土壤臼式研磨仪

1、仪器系统：臼式研磨仪通过挤压和摩擦的原理实现粉碎、混合和研磨制样；

2、进样尺寸：不超过 8 毫米，最终出样尺寸：＜10um；

3、样品罐有效体积：≥190mL；

4、研磨时间设置：0-99 分钟；

5、顶盖上设计了刻度尺旋钮，可通过标尺对臼杵压力进行连续调节，也可在仪器工作时进行调节；

6、★仪器具有功率负载显示，通过调节臼杵压力，改变研磨仪当前的负荷状态，实现电子监控；

7、转速要求：≥100 转/分钟，

8、研磨室顶盖带有可视窗和加料窗，可以在运转状态下观察样品研磨情况并进行加料；

9、配置要求：

9.1、研磨仪主机，1 台；

9.2、190ml 玛瑙研钵，1 个；

9.3、玛瑙臼杵，1 个；

三、土壤筛分仪

1、仪器系统：

仪器由筛分仪主机、舒适型紧固装置、分析筛、收集盘组成。广泛应用于科研、开发、生产加工和质量控制领域。能够非常快速、便捷、准确的对分散的固体物质的粒径大小和分布进行分离、分级和确定粒径。

2、筛分仪系统：

2.1 测量范围：20um～25mm

2.2 最大样品处理量：3Kg

2.3 最大分析筛级数：9/17

2.4★数字可调筛底加速度范围：1.0~15.1g

2.5 时间设置范围：1～99 分钟，间歇驱动设置范围：10～99 秒

2.6 振幅设置范围：数字式 0.2-3mm

2.7 可存储 99 个标准标准操作流程（SOPS）

2.8 采用电磁驱动动力。

2.9 可以进行干筛和湿筛，可以根据 DIN EN ISO 9000 标准校准。

2.10 配备软件，实现自动化的操作，通过电脑对筛分仪的整个筛分过程进行监控和记录，并自动分析结果。

3、快速紧固装置：舒适型紧固装置采用独特设计，只需在顶部的手柄处轻轻一按，就能安全、快速的固定好分析筛，带有可视有机玻璃窗。

4、分析筛：

4.1 采用高合金化的优质钢材

4.2 主机适用直径 100mm，150mm，200mm 和 203mm 的分析筛

5、配置要求：

5.1 振荡筛分仪主机，一台

5.2 舒适型紧固装置，一套

5.3 不锈钢收集盘 200*50mm，一个

5.4 不锈钢分析筛，尺寸：200*50mm，孔径：75um、150um、250um、1mm、2mm、5mm、10mm，各一个

四、固相萃取装置（带定量浓缩）

1 萃取装置的技术参数

1.1 萃取模块

1.1.1. 可全自动完成固相萃取的全过程（柱活化、上样、吹干、淋洗、浸泡、洗脱收集等）。

1.1.2. 柱-膜通用，兼顾大小体积，可同时自动处理 4 个样品，每个通道可独立工作。可实现 4 个通道同时活化、上样、洗脱。可最多升级至 12 通道。

1.1.3. 支持萃取膜和柱种类：支持 47mm 和 90mm 萃取膜片；1、3、6、12、30mL 萃取柱。

1.1.4. 支持 70mL、20g 偶氮萃取专用填料萃取柱，符合国标《GBT17592-2011 纺织品禁用偶氮染料的测定》。

1.1.5. 多功能柱塞，适用多种规格 SPE 小柱，更换不同规格小柱时无须更换柱塞。

1.1.6. 支持串柱功能。

1.2. 样品及溶剂模块

1.2.1. 上样体积：0-20L，且可升级选配 Sample-Box 大体积上样模块，上样体积最大可扩展至 60L，Sample-Box 模块配置在线过滤系统，可有效过滤样品中的颗粒物质，避免模块及仪器的管路造成堵塞。

1.2.2. 完全进样，可以自动喷淋清洗样品瓶。

1.2.3. 送液速度：0.1ml/min~120ml/min，可以兼顾萃取膜和萃取柱，可精准控制流速，流量精度±0.1%。

1.2.4. 溶剂浸泡：灵敏传感器，可以检测溶剂液位，对萃取膜片或萃取柱进行浸泡，增强洗脱效果。

1.2.5. 8 种有机溶剂可供活化、淋洗时选择，并且能够自动清洗管道功能。

1.2.6. ★标配独立的液体管理系统，含照明、排风系统，并可调节压力，可定制选配样品、溶剂控温功能系统。

1.2.7. 整个系统密闭挡光，样品、溶剂、萃取柱、管路都置于遮光系统中，适用于光稳定性弱的样品，如《GBT 5750.8-2006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指标》中三硝基甲苯的处理。

1.3. 安全模块

1.3.1. 限压保护：系统具有最高限压保护，若因意外萃取柱堵塞，防止因堵塞致使系统压力超高引起的机械故障，并且不影响其它通道正常工作。

1.3.2. 废液分离：具有三个排废通道，可将水性废液和有机废液及含氯废液分开收集。

1.3.3. 系统完全密闭，溶剂蒸气通过离心风机排入通风橱，最大程度降低溶剂对环境污染和操作人员的危害。

1.4. 控制模块

1.4.1. 图形化操作软件，中英文可选，操作简易，可以实时显示流程的各个进程。

1.4.2. 报警功能：当溶剂发生异常时，软件会自动报警提示操作者，更人性化、更有效。

1.4.3. 可在线控制和修改所有参数，满足突发情况的实验需求，方便查看实验进行步骤。

1.4.4. 具有批处理功能，可进行批表编辑、插入、删除、保存、暂停等功能。

1.4.5. 具备溯源功能，可根据日期查看工作日志。

1.4.6. 可设置清洗步骤、清洗次数和清洗体积，最大限度的防止交叉污染。

1.4.7. 软件可支持 Windows XP/7/8/系统，可选用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平板电脑

2. 定量浓缩的技术性能指标

2.1. 浓缩腔

2.1.1. 通道数：10 通道

2.1.2. 浓缩杯容量：200mL 和 50mL，并且两种规格可同时使用（标配定容 1mL）

2.1.3. 锥形底部设计，完全转移样品

2.1.4. 利用红外光纤液位传感器自动判定浓缩终点，到达定容终点后，自动报警提示

2.1.5. 可以随时取出或添加浓缩杯，而不会影响到其他正在浓缩的样品

2.1.6. 具有定容模式、时间模式、手动模式、混合模式等多种浓缩模式

2.1.7. 浓缩仪前部开窗，并具有照明功能，浓缩过程可视，无须拿出杯子后观察是否浓缩到期待体积的繁琐操作

2.1.8. 浓缩架和水浴盆采用全身 PTFE 涂层防腐蚀防生锈工艺，提高仪器的耐用性和寿命

2.1.9. 全封闭的水浴腔，水蒸汽不会上升到浓缩杯口以上，防止蒸汽进入浓缩杯，降低水浴热损失，提高浓缩加热效率

2.1.10. 具有强力排风装置，风扇及相应管道

2.1.11. 具有水位超限报警，压力超限报警，当水浴水位或者氮吹压力超过仪器限制时自动蜂鸣提示，并停止浓缩，方便安全

2.1.12. 具有过热保护组件和过载保护组件

2.1.13. 浓缩杯可放到的液体处理器或高效快速溶剂萃取仪的收集架上，实现无缝对接，配套使用

2.2. 加热模块

2.2.1. 水浴方式加热

2.2.2. 显示值基本误差：小于 0.5%

2.2.3. 控温方式：PID；控温精度：±0.1℃；控温范围：室温~100℃

2.3. 氮吹模块

2.3.1. 涡旋式吹扫方式

2.3.2. 氮吹管角度可通过螺杆自由调整

2.4. 工作站控制系统

2.4.1. 人机交互界面采用触摸屏，界面友好，易于操控

2.4.2. 主机控制模式、实时显示浓缩过程，及终点提示实时显示加热温度，压力

2 仪器标准配置

2.1 全自动固相萃取系统主机	1 个
2.2 避光通风液体管理系统	1 个
2.3 1L 试剂瓶	12 个
2.4 多功能柱塞（适用 1、3、6mL 含全氟密封圈）	4 个
2.5 四通道固相萃取系统 47mm 萃取盘适配器组件	4 个
2.6 小体积上样组件（体积：）	4 套
2.7 压紧装置组件（含螺杆、压板）	1 套
2.8 500mg/ 6ml C18 固相萃取柱（30 个/1 包）	1 包
2.9 3M C18 萃取盘，47mm （20 片/盒）	3 盒
2.10 分步收集架 I	2 个
2.11 40mL 刻度收集瓶	24 个
2.12 上样管（100 个/1 包）	1 包
2.13 气路组件	1 套
2.14 排风管组件	2 套
2.15 硅胶废液管（长 1 米、I.D 10mm ）	3 根

2.16 附件包（含 O 型圈、接头、法兰工具等） 1 套

2.17 电源线 2 根

2.18 软件操作系统（含安装光盘及转串线） 1 套

2.19 计算机 品牌电脑 G630/2G/500G/DVD/19 寸宽屏显示器 win7 系统 1 台

2.20 十通道平行浓缩仪主机 1 套

包含：浓缩腔（包括 200ml/50mL 浓缩杯各 20 个，定容 1mL）

加热模块

氮吹模块（不含氮气瓶）

控制模块

4. 售后服务：质保一年，免费培训 2-3 人，5 个工作日。

五、热脱附

1.工作条件

1.1 电源：220V，50Hz。

1.2 温度：操作环境 15～35 ℃。

1.3 湿度：操作状态 25～50%，非操作状态 10～95%。

2.技术规格

2.1:第一级解析温度范围：35～400 ℃ ；控制精度为 1 ℃。

2.2:脱附时间：1～999.9 min ；控制精度为 0.1 min。

2.3:富集模式：半导体冷冻富集。

2.4:石英冷阱— 填充段内径为 2 mm， 样品进出口内径为 0.9 mm。

2.5:中间吸附剂填充部分长度为 60 mm，可填充一种至四种吸附剂。适合 C2～C40 宽范围 VOCs 的分析。

2.6:电子制冷。

2.7:第二级解析最低富集温度：-30℃；最高解析温度：425℃；控制精度为 1 ℃。

2.8:电子制冷聚焦冷阱。

2.9:冷阱升温速度：不低于 99 ℃/s；

2.10:温控模块：冷冻富集和高温解析采用两个独立的温控模块；

2.11:最高温度保持时间 0～999.9 min ；控制精度为 0.1 min。

2.12:阀的温度范围 50～210 ℃ 。

2.13 :传输线：采用硅烷化的不锈钢材料；温度：50～250℃；控制精度为：±1 ℃。

2.14:系统可与任何品牌的 GC/GCMS 系统连接，无需占用 GC 标准进样口。

2.15: 管路系统：使用模块式设计，所有气路的关键连接和电磁阀、质量流量计可集中于同一模块，减少系统死体积和连接部件，防止泄漏。在脱附前后，样品管都处于密封状态，以确保样品检测结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2.16:具有自动密封检测功能，在脱附前，系统必须能够在线自动对流路进行密封检测。

2.17 具有吸附冷阱测试和反向老化功能。

2.18 气路控制：采用气相的气路电子阀（PPC 或 EPC）对热脱附进行气路控制。

2.19 样品具有备份功能。

2.20 采用压力密封帽，保证样品完整性；采用带有惰性涂层的密封帽。

2.21 自动进样器不低于 100 位，自动进样。

3 PC 控制软件：

3.1 每一个脱附管可以设定各自的脱附方法，按样品、校正样品、或空白进样分类；

3.2 所有序列方法能被储存；每支脱附管的操作状态、分类、序列视图都有图形显示；

4.系统配置要求：

4.1 热脱附仪主机自带一体式 100 位自动进样器；

4.2 液体标样进样附件及配套产品和消耗品；

4.3 进口填装好 TENAX TA 吸附剂的吸附管 2 包；

4.4 密封黄铜帽 2 包；

4.5 自动压力进样帽 2 包；

4.6 通用冷阱 1 根；

4.7 PC 软件 一套；

4.8 10 位吸附管老化仪 一套；

4.9 土壤采样探针 2 套；

5、仪器安装、验收

5.1 中标单位安排相关技术人员到现场安装仪器并在甲方在场的情况下，进行安装验收。

5.2 只有在仪器完全正常运转和买方确认后，仪器的安装工作才能认为完成。

6、技术服务

6.1 提供不少 2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并签定合同，合同包含零配件和工作量的内容；提供全套技术文件及产品软件，包括中英文的安装说明、操作手册、软件使用手册，产品合格证明文件，并且软件免费升级。

6.2 对采购人操作人员现场进行使用和维护培训，培训和安装的时间不少于 2 天，内容包括仪器的原理、使用、日常维护及现场操作。在保修期内享受 2-3 名厂家免费培训名额。

6.3 提供快捷、周到、规范的技术服务，仪器出现故障时，供货或服务商维修人员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现场维修。

6.4 采购方以后所有配件和消耗品均享受 8 折优惠。

六、吹扫捕集进样器

1、适用于液体（如饮用水、地表水、污水等）和固体（土壤、沉积物等）样品的自动进样分析。

2、兼容主流气相色谱仪和气质联用仪（如：赛默飞、安捷伦、PE、岛津等），能够提供各种气相色谱仪和气质联用仪的安装连接包。

3、80 位及以上自动进样位，可任意编程选择进样位顺序。

4、样品的捕集采用 U 型捕集阱，捕集阱温控范围：室温—330℃及以上。

5、配备除水阱。

6、采用质量流量控制器主动控制各个阶段气体的流速，流速控制范围：5—500ml/min。

7、样品管路需防污染损失处理，采用惰性材质，且温控范围室温—300℃。

8、液体样品吹扫捕集全过程（进样、吹扫、捕集、解析、GC 进样）循环时间不超过 15min，自动进样器和吹扫捕集浓缩仪为一体机，缩短样品管路。

9、具备 3 个自动内标注入系统，

10、 、具备自动甲醇萃取功能。

11、 、具备高温水清洗功能和甲醇清洗功能，针对不同样品可选择不同清洗方法。

12、 具备自动稀释样品功能且可设置稀释比例 1:100、1:10:、1:2，能够适用于各种

高浓度的样品。

13、 针对固体样品具备震荡功能，且 4 级震荡速度可调。

14、 具备系统自动诊断和自动电子检漏功能。

15 配置清单：

固、液一体吹扫捕集仪主机	1 套
玻璃吹扫装置组件（含吹扫管）	1 套
40ml 已清洁样品瓶套装，72 个/套（包含了盖和隔膜）	2 套
低渗透隔膜，40ml 72 个每套	3 套
40ml 样品瓶盖 24/包	3 包
GC/GC-MS 连接串口线	1 根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采购合同

（公开招标：货物类）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　　方:

乙　　方:

代理机构名称：

合同生成日期：

_____（甲方）所需_____(项目名称)经_____（代理机构名称）以_____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小组确定（乙方）为成交投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1、招标文件

2、成交投标人报价文件

3、成交投标人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4、本合同附件

二、货物的名称、数量

（后附详细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大写）

人民币_____（小写）

分项价格见成交货物清单

四、付款

1、付款途径：货款由_____。

2、付款方式：

五、交货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1、交货安装时间：合同生效后于_____以前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验收方式：甲方自行验收。

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顺利完成并经甲方确认无扣款事项后___ 日内无息退还。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同时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后，合同生效。

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代理机构两份。

九、违约条款

（1）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中标人违约，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成交投标人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成交投标人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成交投标人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十、合同发生纠纷时，向当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并签署日期（同时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一：

报　价　函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采购的公开招标活动并提交报价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四 份。

2、如果我们的报价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报价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货物。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单位的权力。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保证金、中标服务费、律师见证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6、我方若未成为中标单位，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7、我方的报价文件自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

8、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投标人单位全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_____（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_____），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正面）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反面）

授权代理人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附件三：

报 价 一 览 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单位：元（人民币）

包号	总价（大、小写）	交货 安装时间	备注

注：1、交货安装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多少日。

2、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年 月 日

附件四：

报价明细表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单位：元

货物名称	品牌	型　　号（详细配置）	原产地及制造商	单 价	数量	总 价	交货安装时间
专用工具费							/
备品备件费							/
运输、安装及保险等费用							/
合　计	小写：						
	大写：						

注：1. 报价的所有货物均须标明品牌、型号(详细配置)、原产地及制造商，否则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报价予以拒绝。
2. 交货安装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多少日。
3.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年　　月　　日

附件五：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包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规格	报价文件规格	偏差内容	说明

年 月 日

附件六：

商务偏离表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包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报价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年 月 日

附件七：

投标人概况表

单位性质		隶属关系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注册资本		职工总数		平均工人技术等级		电话		传真	
成立/或注册日期			主营			兼营			
注册资金			固定资产			净资产			
有职称管理人员	高级		中级		初级		技术员		
组织机构	（附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及技术负责人简历			（附本表后）		
单位简历及概况									
单位优势									

注：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生产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认证证书等证件、文件复印件。

附件八：

售后服务承诺

主要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保修期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维修地点、电话及人员

4、非保证期内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主要零配件及易耗品价格

6、其他服务承诺

7、生产企业的技术支持

……

附件九：

经营业绩一览表（2015 年至今）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说明： 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供货时间	用户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合同复印件

附件十：

财务状况

1.基本资料

资产总额	元	其中	固定资产	元
负债总额	元	其中	流动资产	元
年平均完成投资		元		
最高年制造/销售能力		元		

2.近三年每年完成销售额和本年预计完成销售额

年度	完成金额（元）

3.可以查到财务信息的开户银行的银行名称、地址。

附件十一：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签字）：

日　　期：

解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条例第十九条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十二：

无违规违法声明

致：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①。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我方全部承担虚假响应（投标）的责任，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投标人（投标人）全称：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十三：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如有）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注册商标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附件十四：

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附件十五：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如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须按本附件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附件十四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政府强制招标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果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1						
2						
3						
合计						

说明：1、政府招标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招标清单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招标节能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年　　月　　日

附件十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如有）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公章）：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二）从业人员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公章）：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工业和信息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三）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

附件十七：

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文件**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资质证明文件（如需）**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封口格式：

……于 2018 年__月__日__：__时之前不准启封（加盖公章）……

第六部分评分细则（共 100 分）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权值×100。
2	技术部分（60 分）	设备的质量和性能（15 分）	产品及配套产品质量优良，使用安全可靠性好，品牌知名度高，创新性好质量保证措施全面可行，得 6-15 分；产品及配套产品质量合格，使用安全可靠性较好，质量保证措施较全面、基本可行，得 3-5 分；质量一般,无保障的得 0-2 得分。
		技术规格参数响应情况（45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的技术彩页、技术偏离表进行评审，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主要技术条款及一般技术条款和基本配置等均满足并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产品技术先进、实用，得 35-45 分；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主要技术条款和基本配置等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一般技术条款负偏离较少（不超过 5 项），且产品技术先进、实用，得 25-34 分；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主要技术条款和一般技术条款有较多负偏离（5 项及以上），得 1-24 分。
3	商务部分(10 分)	业绩情况（6 分）	近三年所投同类产品业绩情况：每有一项得 1 分，满分 6 分。
		服务情况（4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的服务承诺情况在 0-4 分之间打分。

注：1、评分标准中，近三年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

2、关于业绩计分的认定以合同原件所载信息为准且与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一致。

3、验证得分由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查验投标人相关原件得出，作为评标得分的依据。如果查验原件时，投标人没有携带或携带的不是原件时，不得分。

4、为方便专家评标，技术偏离表中关键参数和重要参数除体现响应情况外，还须注

明该参数出处的具体位置并做显著标记，若由于投标人标书制作原因导致评标专家核验相关技术要求有困难而进行减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中小型企业及监狱企业的优惠政策和办法

1.节能产品：

1.1.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所属节能产品的评标价格 5%的价格扣除：节能产品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1.2.具体计算方式为：节能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1.3.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应在报价文件显著位置列出某项/某些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并列明节能产品的生产厂家及产品品牌、型号；未按要求列明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按照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填报，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4.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列明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向行政监督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1.5.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2.环境标志产品：

2.1.根据《财政部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的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所属环境标志产品的评标价格 5%的价格扣除；环境标志产品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2.具体计算方式为：环境标志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2.3.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应在报价文件显著位置列出某项/某些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并列明节能产品的生产厂家及产品品牌、型号；未按要求列明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2.4.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列明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向行政监督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2.5.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3.中小企业：

3.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 6%的价格扣除；小微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3.2.具体计算方式为：小微企业产品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3.3.如投标人为小微企业，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在报价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3.4.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及提供真实的证明材料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向行政监督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3.5.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4.监狱企业

4.1.监狱企业价格评定方式同中小微企业。